

## ■理论探索

## 浅谈田野考古中的堆积土色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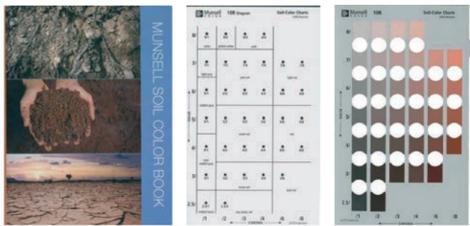
王效国 黄可佳 王家辉

在田野考古发掘中,我们根据土质、土色、包含物来区分不同的堆积单位,土色作为最主要的判断标准,又与土质和包含物的构成有密切关系,特别是在中国北方以黄土堆积为主要基质的古代遗址更是如此。考古工作者对于土色的识辨,主要是对由土壤颗粒组成的相对均一的堆积形成的颜色进行判别,这往往会受到土壤颗粒的大小(颗粒越大,明度值越小)、腐殖质含量的多少(含量越多,颜色越深)、含水量、碳粒的多少(碳粒越多,颜色越黑)等因素的影响。

从已发表的考古报告来看,国内对土色的描述主要根据主观感受进行概括,往往比较笼统,没有形成一个细致的划分。不同地区遗址的土壤有不同的描述,如东北地区对土色的描述以灰黄、灰黑、黑色、黑褐等为主;华北对土色描述以黄褐、灰褐、黑褐、黄色、浅灰、黄灰等为主;西北地区对土色的描述以深灰褐、浅灰褐、浅灰、灰色、浅黄褐、黄褐等为主;东南地区对土色描述以浅黄褐、灰白、黑褐、棕褐、浅褐、黑色等为主;西南地区对土色描述以灰黑、棕黄、黄褐、黑褐、棕灰、棕黄、棕红、浅灰等为主。从颜色来看,大体以灰、褐、黄、黑为主色调。但若从同一区域甚至同一遗址、同一地层单位公布的信息来看,对颜色的辨别也因人而异。以甘肃地区为例,对浅灰与灰、浅黄褐与黄褐色的区分并不大。

在田野发掘过程中,尤其是在对大遗址的发掘中,土色的区分时常因不同探方发掘人员对于地层土色不同的主观命名,导致地层划分出现偏差,以至于对文化层乃至相对年代判定出现错误,难以统一。对考古地层堆积单位土色的描述迫切需要一种相对统一的、科学的标准。

目前国内外对于土色的辨识,主要有目测法、光电积分



《MUNSELL SOIL COLOR BOOK》

法、分光光度法以及传感器测色法等。针对不同领域,也有着不同的颜色模型描述,如工业领域的RGB、CMY、YUV等,视觉领域的HVC、HSI等,色度学领域的XYZ、Lab等。考古学中对土色的辨认主要是以目测法为主,更多的是一种人为主观的判断,但并不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

基于国内外不同版本的比色卡的使用情况来看,大部分能够满足土壤学、地理学等学科的需求。从颜色辨识的准确度上来看,土壤学运用较好。目前,国内外主要以三色卡的使用为主,《中国标准土壤色卡》(1989)、《MUNSELL SOIL COLOR BOOK》、日本《新版标准土色贴》(2014)。其中使用比较多的是《MUNSELL SOIL COLOR BOOK》,国内部分考古遗址也开始尝试使用。这套标准是根据土壤的颜色,用V值(明度)、C值(彩度)、H值(色调)对其进行解释。使用8张图表显示了450种不同的标准色块,主要对红、棕、黄、橄榄色、

绿、灰、白为主色系,进行细分。每张卡片垂直方向,颜色逐渐变浅,水平方向色度增加。在使用时,只需将所采土壤放入离最接近的色块孔后,在进行垂直、水平移动,就能够得到最为准确的颜色。虽然在使用时能够获得准确的颜色,但实际操作时也会遇到困难:如何区分H值和C值,光的强度对色卡的反映也有所不同,潮湿土壤的颜色确定也要在湿度的条件下进行。《新版标准土色贴》共有12张色调页,22种色调,389个色片。有学者对该色贴进行研究,发现低明度色片的实测值高,高明度色片的明度值实测值低,从实用性的角度出发,并不适用于国内土壤。《中国标准土壤色卡》考虑国内土壤的特点,用15张色调页,28种色调,426个色片确定比色卡的范围。有人曾用《新版标准土色贴》进行对比,27个在测量颜色和标注颜色之间有明显的差异,V值与C值的颜色准备不如前者精准,并且制作数量较少,现在根本无法购买。

《MUNSELL SOIL COLOR BOOK》和《新版标准土色贴》存在着造价过高,色片不能够完全适用国内土壤的要求。若用于考古学中的土色的描述,应用范围更是狭窄,其适用范围仅仅是针对自然堆积,又被考古工作者称为“生土”,即未经人类扰动的土壤,而满足不了考古发掘中对人类活动地层和堆积颜色的描述,因此一直以来,这类比色卡并没有在中国考古学实践中得到广泛应用。

我国2009年颁布的《田野考古工作规程》修订版对《MUNSELL SOIL COLOR BOOK》中有关包含物比例的描述进行了借鉴,但对土色的科学化界定没有详尽的指导。对于考古学中掺杂有人为活动痕迹的土壤情况来讲,比色卡的使用便具有局限性,应当根据目前所了解掌握的遗址

地层的土色制作一套专门适用于我国考古学田野发掘的土壤比色卡,便于对地层土色的辨识,更加有利于对地层土色的统一描述,提高田野工作质量与效率。未来,可根据不同区域、不同遗址层位中土色,由小及大,去建立一个快捷、准确的中国考古比色卡标准,以满足考古学中对土色描述的需要。以单个遗址为例,考古发掘者可建立所发掘遗址自己的比色卡,先在单个遗址内统一标准。这个标准可以用遗址堆积土色照片作为对比标准,在该遗址建立的比色卡可作为考古报告彩图的一部分公布。在此基础上可逐步建立某一个区域的标准。我们也可参照《MUNSELL SOIL COLOR BOOK》中色贴的对比形式,在采集足够多图片样本的情况下,按照其颜色进行不同分类,同类色系的强弱程度可用“度”来表示,在每个色贴下制作一个圆形小孔,方便放入土壤做对比。根据我国不同区域土遗址的特点,在不同区域有针对性地设计不同场景使用的考古土色比色卡。如以黄土为基质的堆积,可根据掺杂灰炆和红烧土的不同来建立比色卡,以淤泥腐殖质为主要基质的堆积,可建立以灰黑、绿色为主色调的比色卡。从实际经验看,考古地层中常见的色调主要以黄、灰、黑、褐、红五种颜色为主,但是人们的行为活动、气候、矿物质、土壤自身的含水量等都会影响土色的变化。但考古学比色卡也不必过于细分,对度的划分不必像土壤比色卡那样详尽,能满足日常使用即可,如果过细,反而增加实际野外工作中的难度。要以满足在考古工地的日常需求为前提,但也要考虑到其经济性,最好是做成数张不同场景使用的比色卡便于携带即可。

(作者单位:北京联合大学考古研究院)

## 关于汉代博局纹镜研究的几点思考

汉代是中国古代铜镜发展的繁荣鼎盛时期,在社会生产和生活领域,青铜容器重要性渐次失落,惟铜镜仍为日常不可缺少的必需品而成为当时青铜铸造的重点,能工巧匠集心智与技艺于此,创造出足以夸耀于世的实用工艺品,其中汉代铜镜的研究又至关重要。

丰富多彩的汉镜类型中以博局镜类最为突出,国内著作中对此类镜收录较多,1935年梁上椿《岩窟藏镜》中已对TLV纹的来源等有所论述。日本学者对此类镜研究较早,较多,1920年富冈谦藏根据镜上铭文,认为博局镜是以王莽时代为中心的镜类。此后不少日本学者主要对这类镜进行过类型学和年代学的探讨,研究的重点与中国学者不同。总体来看,对这类镜的名称含义、纹饰内容等论述的文章较多,但较系统的专题研究著作几乎没有。回顾此前的研究内容和方法,深感对博局镜的基础性、全面性、全局性研究还有不少难点和需要解决的问题,有必要对汉代博局镜进行全面系统综合性的研究。



汉代博局纹镜



徐州汉画像石艺术馆收藏品

## 汉代博局镜综合研究的重要意义

第一,汉代博局镜是中国古代铜镜发展史上影响最大的镜类之一,是商周战国铜镜向汉镜风格转变的典型标志,以这类镜为契机,中国铜镜开启了图文并茂的新时代。博局镜构成要素复杂,布局巧寓变化,纹饰奇趣横生,铭文系列众多,其出现和流行时期也是汉镜装饰艺术变迁和风格演化历程中最重要的阶段。

第二,博局镜出土和传世数量多。《宣和博古图》中就收录了17面,有的以纹饰命名,如十二辰鉴、四神鉴;有的以铭文命名,如尚方、清明等。《洛阳西郊汉墓发掘报告》收录铜镜175面,博局镜有47面。《广州汉墓》收录东汉铜镜66面,博局镜有33面。这些资料为我们的研究提供了更多的原创观点、原发性思维。

第三,博局镜内涵厚重,思想深邃。纹饰和铭文鲜明地反映了汉代的政治、经济、历史文化、思想信仰、社会生活诸多方面。集中地表达了期望高官厚禄、子孙蕃昌、享乐富贵、长生不死的思想。对神仙的崇信、对人生的追求、对未来的企望是中国其他时代的铜镜中未曾有过的。

第四,博局镜是多学科参与研究的重要载体。从既往研究的态度看,对博局镜考古学的年代学、类型学研究是一个重要方面。

## 汉代博局镜研究的几个重要领域

第一,中国古代铜镜发展史领域。以博局镜为研究对象,不仅是对此类镜,也要对汉以前及汉代铜镜研究的现状有所了解。总结早期特别是战国铜镜的发展及风格特点,以显示博局镜是汉镜风格确立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第二,考古学领域。科学划分博局镜的类型。类型划分是认识不同类型铜镜特色的最基本要素。对博局镜类型划分多样性的现状,必须确立博局镜类型划分的原则和要素,才能更好地了解博局镜发展演变规律。对各类型进行型式划分,以了解不同类型的流行阶段及共存关系,为汉镜的分期、类型划分提供新的思路。

第三,历史文化艺术领域。深入研究博局镜纹饰背后更深层次的社会因素和思想文化观念。这是认识博局镜历史文化价值、艺术审美价值的最重要方面。

博局镜铭文系列的划分和铭文的释读。汉镜铭文中博局镜铭文种类最多,为汉镜铭文系列划分开辟新的路径。除了资料积累问题外,铭文涉及汉代文学、文字学、思想文化等诸多方面,需要更多地利用此前研究汉镜铭文的成果,重点探讨博局镜纹饰的系列及内涵。

第四,资料集成领域。汉代铜镜研究中,极少见到《长安汉镜》《辉县汉墓群出土铜镜修复、保护与研究》《南阳出土铜镜》等将铜镜与它们出土墓葬相关联的专著。广泛搜集各地考古出土的资料,特别是有一定数量汉墓中出土的博局镜,以一地或一组墓葬为单位,分析、整理,然后归纳、集中形成一个较全面系统、概率性较高的数据。

## 汉代博局镜研究的思路和方法

哲学社会科学应具有鲜明的特性——继承性和民族性,原创性和时代性,系统性和专业性。如何构建适合于铜镜研究

的写作范式,在研究中贯穿科学意识和开拓精神,必须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寻求突破。

第一,对前人的研究成果进行全面梳理。中外学者对博局镜的名称和构图探讨较多,基本上没有进行综合性研究,相对来说日本学者关注得较多,重点还是类型学和年代学。

笔者认为梳理和总结视野要更宽广,要充分利用与铜镜历史文化艺术相关的文物,如画像石、画像砖、墓室壁画等汉画资料及其他文物。徐州出土的汉代画像石上的六博图,生动地展现了当时博局的形象。日中金乌和月中蟾蜍的图像不仅出现在博局镜青龙白虎头部的上方,在新疆楼兰古城的汉晋墓木棺两端也看到了金乌、蟾蜍彩绘图,可见这种观念流传之广。神话传说、奇禽异兽,成为汉镜中数量最多、最为集中和最具有代表性的纹饰,博局镜中西王母更是一个重要的题材。除了汉代画像石上刻画了众多的西王母外,在画像砖和壁画中也看到了栩栩如生的西王母图像。因此将博局镜与一些文物进行比较研究是很必要的。

第二,发现问题,提出问题。日本学者除主题纹饰外,比较重视镜缘纹饰。有的学者则是以缘饰和主纹为基准,而且缘饰作为第一基准,主纹为第二基准。中国学者一般以主题纹饰为划分标准。又如有的学者对博局镜中乳钉专门进行了分析,为博局镜的构图异同和流行时代增加了更多的佐证。笔者认为中外一些学者对博局镜各个要素的细化研究可供参考。在今后的综合研究中,应该从纹饰、铭文、钮座、乳钉等各要素分别进行综合分析。纹饰包括主题纹饰、辅助纹饰、镜缘纹饰,铭文涉及铭文的系列、铭文系列的组合关系,铭文与纹饰的组合关系,钮座的形态、乳钉的形状、数量及其布局等。然后组合各个构成要素,从整体方面研究其类型、流行时代及历史文化艺术等方面等要素。

第三,科学整合文物资源。首先以地方出土资料,特别是比较集中和完整汉墓资料为中心,进行分类、分析。如《洛阳烧沟汉墓》《广州汉墓》《长安汉墓》《辉县汉墓群出土铜镜修复、保护与研究》等诸多著作中就收录了不少博局镜,可以对这些众多的素材进行抽象的提炼,按其基本要素列表格。其次将这些表格进行归总、整合、排比,发现不同地区的特异性和共性。《中国铜镜图典》(修订本)中收录了全国各地出土和传世的80余面博局镜,为了解汉代不同地区的博局镜情况提供了线索。为此,笔者希望尽快建立铜镜数据库,为研究铜镜提供科学的、广阔的研究平台。

第四,重思想,重理论。此前研究博局镜更多的是从考古学维度思考问题,今后的研究必须改变思维模式,多视角地观察。

第五,充分利用图像资料。图像所具有的形象形和微观性,最能表现博局镜的纹饰艺术。除照片资料外,应增加铜镜拓片、纹饰特写等图像,以突出博局镜的艺术风格、审美品位,并进行博局镜图像的集成,重点是南北各地墓葬出土的资料。其次是文博考古单位收藏的传世品,民间藏镜中也有一些重要资料,亦不可忽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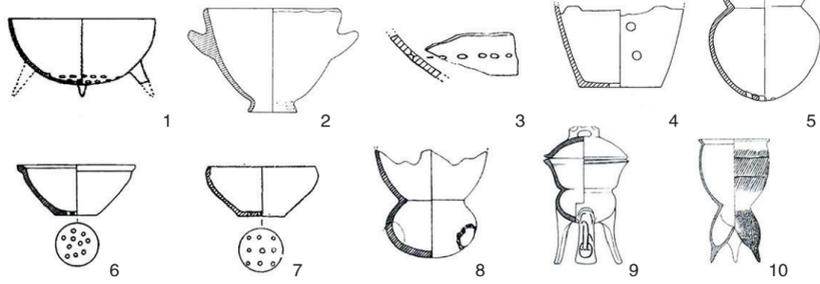
总之,对汉镜中某一种类型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应该说是中国古代铜镜研究的重要创新点,此前不少铜镜著作有定型化的倾向,泛泛介绍不同时期铜镜类型,缺乏新意。此次对汉代博局镜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一定会有新观点、新观念和新成果。

(作者单位:首都博物馆)

## ■争鸣

## “甗”非“甗”也

宋瑞



1. 三足钵形甗 2. 漏斗形甗 3. 钵形甗 4. 罐形甗 5. 釜形甗 6. 盆形甗 7. 钵形甗 8、9. 鼎式甗 10. 鬲式甗

甗、甗是中国古代常见的炊器,更确切地说是中国古代常见的蒸器,主要用于蒸制食物。文献中对此二器也有诸多记载,如《左传·成公二年》:“齐侯使宾馆人赂以纪甗、玉磬与地”;《汉书·百官表》:“昆甗研,善升甗”;《后汉书·孟敏传》:“荷甗堕地,不顾而去”;《说文解字》:“甗,甗也,一曰穿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甗,所以炊蒸米为饭者”;郑司农云:“甗,无底甗”。其中《说文解字》(以下简称《说文》)将甗、甗视为一物,且其后的注解也未明确两者的区别。持此观点的还有《方言》:“甗,自关而东谓之甗,或谓之甗”。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甗与甗也绝非一物。下文将依据考古所见实物,字体的特征及演变历程这两个方面予以分析。

考古资料显示,甗多为盆、钵、碗、罐等器类在底部或近底部钻孔而成,其在使用过程中多放置在鼎、鬲等炊器之上或之中,并不直接接触明火。而甗则为鼎、鬲等炊器与甗的结合体,其下部直接接触明火。

最早的甗出现在距今9000~7000年中原地区的裴李岗文化中,其形制多样,有三足钵形甗、罐形甗、钵形甗及漏斗形甗等。富有创造力的裴李岗先民此时已经将支脚与深腹罐合二为一,做成陶甗,实现了炊器的首次创新升级,鼎对后世的重要影响不言而喻。然而,这只是一个开始。随后又将其常见的三足钵、罐、钵等器类穿孔制作成甗(上图1-4),放入或放在注水的鼎中或上方蒸制食物。食物制作方式由最为原始的烧烤、煮,进而演变成了蒸制,多样的制作方式,使得可食用食物种类变得更加广泛,这与裴李岗先民实行的广谱经济相吻合。考古研究表明,裴李岗文化的贾湖先民已经懂得栽培水稻和粟等农作物,且能驯化猪、狗等家畜,食物来源逐渐变得稳定。如此一来,裴李岗人在摄取身体所需的食物营养方面必然要高于周边古人。众所周知,营养均衡对于身体和智力发育起着重要作用,这样从饮食的角度就不难理解中原地区的核心文化——裴李岗文化为何被称为“中华文明的曙光”“文化上的早期中国之雏形”了。

到了距今7000多年前时,甗开始向周边传播,如关东地区、淮河流域已经出现钵形和盆形甗(上图6、7)。而作为长江下游的跨湖桥文化先民,无论是受中原文化的影响,亦或是自身为了适应新生活所进行的发明,他们将本地的炊煮器——釜加以改造,形成了釜形甗(上图5),使得该地区进入了食物蒸制时代,大大改善了食物烹饪方式。也为后来马家浜文化实现甗、鼎的结合打下了基础。

距今6000多年前,随着人口的增加,蒸制食物的数量和体积也随之增加。长江下游的马家浜文化先民,为了提高效率、更加便捷地炊煮食物,改进了以往将甗放在鼎上蒸饭的方式。在制作炊煮器具时通过多次实验,并加以创新,将制坯成型且未干的甗、鼎,按照做饭的方式甗上鼎下,合二为一,制成鼎式甗(上图8、9),提升了炊器的密闭性。两者的结合既是制陶工艺的进步,也是饮食史上的变革,这种变革满足了人口增长的熟食需求。至此,长江下游出现了最早的甗,这种创举并不是每个地区、每个族群都能实现的,所以其他地区依然用甗搭在鼎、罐等炊具上使用,由此开始了甗、甗并立的局面。

饮食方式的变革不仅被周边所效仿,还被后世继承和发扬。随着各个地区之间的互动交流日益密切,中原地区的甗也传播到华南、辽东、宁夏南部等地区。长江下游较为发达的陶甗向周边传播,北上传入淮河流域、海岱地区(山东)、中原地区等,向西进入长江中游等地。需要注意的是,绝大部分甗的隔内并没有发现如甗底一样的算,可能是陶甗在出土前遗失,更可能像朱凤瀚先生所言,在使用时利用其他质料的算放在隔上,如竹、木等有机物,确实难以保存至今。

到了距今5000年以后的龙山时代,中原地区又出现了

鬲式甗(上图10),甗仍以罐形和盆形多见。甗、甗的种类大大增加,基本上奠定了后世青铜时代甗、甗的主要特征。

而到了夏商周三代,青铜甗开始出现,多为鬲式甗带有双耳,大致可分为联体与分体两种,如安阳小屯M18:31、洛阳中州路M2717:103等。同时,甗逐渐由普通的蒸制食物器演变为特礼器,如殷墟妇好墓中的三联甗、刘家庄墓地“人祭祀”甗等。而甗仍然作为蒸制食物器使用,形态多为罐、盆形,其中有部分为分体甗的上部,作为甗的主要部件而存在。因此,三代时期甗与甗在形态和功能方面又开始进一步分化。此后的秦汉时期,甗演变成了蒸笼,而甗在饮食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一直延续至今,甗则慢慢消失在历史长河之中。因而,从几千年来甗的器物形态及演变格局来观察,可得以下三点:第一,甗早于甗几千年;第二,甗与其他炊器相结合演化为甗;第三,甗与甗自始至终形态区别明显,二者的功能在商周时期亦显著分化。

除了器物形态上的区别,甗、甗在字体特征与演变方面也有明显差异。众所周知,甲骨文具有很强的象形性,所以在绝大多数学者看来,甲骨文中的甗字为左部的“曾”,即“甗”,取象于甗的俯视图,其形态中方格表示甗,上部两条线表示蒸汽。例如朱芳圃先生指出:“算为甗之特征,故造字取以为象。”刘恒先生:“甲骨文由字作甗,甗形,当是曾之初文。”戴家祥、徐中舒先生在此基础上,认为上部两条线如蒸汽上升之形。

甲骨文中的甗字则是“甗”,取象于甗正视图的轮廓线,此甗当是鼎或鬲与甗组合而成。罗振玉先生认为卜辞中此类字形“上形如鼎,下形如鬲,是甗也。”容庚先生以为“其状,上体似甗无底,下体款足如鬲,分之则为二器,亦不可分者。有算在上下格之间,所以蔽甗底,可以开甗(各书皆不图算形,惟考古及长体有之)。”这些认识又分别得到了马叙伦、于省吾等先生的支持。刘洲临先生更是一语中的,即甗字好像一个器物的全图。可见甗、甗在甲骨文的取象上区别甚大,主要是关注的焦点不一,即前者是从俯视的角度对器物基本特征的关注,而后者则是从正视图的视角下对外轮廓线的描绘。

晚于甲骨文的后世文字,甗、甗的书写亦不同。例如秦篆书中甗为“甗”,甗为“甗”,汉简帛中甗为“甗”、甗为“甗”。可见,从早期的象形甲骨文发展到后世的篆书,简帛都可以看出二者差异较大,后世的隶书、楷书及现今的简化汉字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所以,从字形的演变上也可证实甗非甗也。

其实伴随金石学的出现和发展,以往被视为中国文字学起源的唯一权威的《说文》,其权威性也开始受到古文字学家的质疑。如清代著名经学家吴大澂的《说文古籀补》就是系统指出《说文》错误的著作。李济先生也提出金文提供的资料完全证明许慎的《说文》不是尽善尽美的权威性著作。可见《说文》中的错误早已显而易见,结合甲骨文、篆书、隶书及现代汉字所见甗、甗二字,在文字演变的长河中并非相同,只是《说文》中将二者视为类同,或可又一例证《说文》之误。

通过考古实物、文字两个角度的分析,可证实甗、甗有别,甗源于甗,是甗的创新,二者在器物形制、字体形态上有别,演变过程不一。其实,金文的研究就已推翻了《说文》千余年唯一权威的堡垒,解开了中国知识界的桎梏。如果说《说文》中“甗,甗也”对其唯一合理的解释当为二者均具有蒸制食物的功能,但《说文》及其后注者却又并未言明此意,所以本文利用考古学与文字学的资料指出《说文》之谬误,对其字意进行补充解释。仅希望能尽余之拙见,使读者对其少些误解。如有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作者系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考古学博士研究生)